

股票代码：600596

股票简称：新安股份

编号：2020-010 号

## 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被担保人名称：镇江江南化工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镇江江南”）
-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：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镇江江南提供最高不超过 42,000 万元的贷款额度担保。截至本次担保前，公司为江南化工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0 元。
-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：无
-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：无

#### 一、本次担保情况概述

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0 年 3 月 25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，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人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人，9 名董事一致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全资子公司镇江江南提供担保的议案》。

公司全资子公司镇江江南为满足“30 万吨/有机硅氯资源综合利用项目”建设需要，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镇江分行）等三家银行通过银团贷款方式申请最高不超过 42,000 万元的贷款额度，本公司为镇江江南提供最高不超过 42,000 万元的贷款额度担保，公司尚未与银行签订担保协议，贷款的具体期限、利率以实际签署的协议为准。

#### 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- 1、公司名称：镇江江南化工有限公司
- 2、注册地址：镇江新区国际化学工业园内

3、法定代表人：焦国平

3、注册资本：肆亿伍仟万元整

4、成立日期：1979年12月20日

5、经营范围：危险化学品的生产（按《安全生产许可证》所核准的内容和要求生产经营）；出口本企业生产的农药、化工产品（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）；进口本企业生产、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、机械设备、仪器仪表及零配件；工业盐（副产）的生产；工业用复合磷酸盐、工业焦磷酸钠的生产；亚磷酸二甲酯高沸物、气相二氧化硅的生产；非饮用热水的生产、粗品焦磷酸钠的生产；有机硅材料及其制品的生产；农药、化工产品的销售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6、与上市公司的关系：镇江江南为本公司100%持股的全资子公司

7、主要财务数据：

单位：万元

科目	2018年12月31日 (经审计)	2019年9月30日 (未经审计)
资产总额	171,753.60	204,378.93
负债总额	74,841.85	103,689.36
其中：银行贷款总额	9,887.00	11,810.00
流动负责总额	72,764.40	101,068.18
净资产	96,911.75	100,689.57
科目	2018年1-12月	2019年1-9月
营业收入	269,876.46	170,490.13
净利润	41,840.68	3,794.59

### 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镇江江南提供最高不超过42,000万元人民币的贷款额度担保。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尚未与银行签订担保协议，贷款的具体期限、利率以实际签署的协议为准。

#### **四、董事会意见**

公司董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为镇江江南提供担保系为满足其 30 万吨/有机硅氯资源综合利用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，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，且该公司为本公司的全资子，财务状况稳定，在担保期内有能力对其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。本次担保事项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董事会同意公司该担保事项。

#### **五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**

截止本公告日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 10,000 万元，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 38,000 万元，分别占公司 2018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1.77%、6.73%。公司截至目前未有逾期担保情况发生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3 月 26 日